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一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,结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新要求和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,董事会修订完善了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,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;持续收集整理证券市场最新的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、监管信息,通过邮件或现场培训等方式,组织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学习,以便于相关人员掌握最新的规范治理知识;不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,进一步梳理、修订、完善管理体系和业务经营体系,保障公司持续规范运作。2019年,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、高效决策,共召开8次董事会,会议情况如下:

序号	会议届次	会议日期	—————— 地点	Aivivi安
1775	会以油次	会以口州		会议议案
1	第二届董事会 第二十一次会 议	通知日期: 2019/3/7 开会日期: 2019/3/13	公司会议室	1、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; 2、关于修改《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议案; 3、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; 4、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; 5、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2	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	通知日期: 2019/3/23 开会日期: 2019/4/3	公司会议室	1、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; 2、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; 3、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; 4、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; 5、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; 6、关于聘任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的议案; 7、关于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; 8、关于总经理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; 9、关于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; 10、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; 11、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; 12、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; 13、关于 2018 年度对消分配预案的议案; 14、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; 15、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;

				16、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; 17、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; 18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; 19、关于 2019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; 20、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; 21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; 22、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3	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	通知日期: 2019/4/19 开会日期: 2019/4/29	公司会议 室	1、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。
4	第三届董事会 第三次会议	通知日期: 2019/5/20 开会日期: 2019/5/26	公司会议室	1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。
5	第三届董事会 第四次会议	通知日期: 2019/7/25 开会日期: 2019/8/8	公司会议室	1、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; 2、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; 3、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; 4、关于制定《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》的议案; 5、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; 6、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7、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6	第三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	通知日期: 2019/10/20 开会日期: 2019/10/30	公司会议室	1、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。
7	第三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	通知日期: 2019/12/11 开会日期: 2019/12/16	公司会议室	1、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方案的议案; 2、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 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; 3、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 议案。
8	第三届董事会 第七次会议	通知日期: 2019/12/20 开会日期: 2019/12/27	公司会议 室	1、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; 2、关于公司变更财务负责人的议案; 3、关于《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》的议 案。

二、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,维护全体股东合法利益

报告期内,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。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,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,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,改进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,切实有效地维护上市公司的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会议召开情况如下:

序号	会议届次	会议日期	地点	会议议案
1	2019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	通知日期: 2019/3/14 开会日期: 2019/3/29	公司会议室	1、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; 2、关于修改《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议案; 3、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; 4、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; 5、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。
2	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	通知日期: 2019/4/21 开会日期: 2019/5/31	公司会议室	1、关于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; 2、关于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; 3、关于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; 4、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; 5、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; 6、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; 7、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; 8、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; 9、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; 10、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; 11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; 12、关于 2019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; 13、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。
3	2019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	通知日期: 2019/8/15 开会日期: 2019/8/30	公司会 议室	1、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; 2、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。

三、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,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、财务状况、重 大事项等,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,深入讨论,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 策,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,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, 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,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判断,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,就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,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董事长能够按照规定尽职主持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,采取措施确保董事会

进行科学决策,积极推动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。报告期内,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。

四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,保证监管协议得到有效执行,及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予以披露。报告期内,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,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,也不存在未经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、置换预先投入、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,对募集资金进行了有效地利用。

五、可转债发行情况

经中国证监会"证监许可[2019]2005 号"文批准,公司 60,000.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发行成功,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,募集资金总额 60,000.00 万元,并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业务的需要,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。项目建成后,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得到增强,主营业务收入与净利润将大幅提升,公司财务状况将得到优化与改善,公司总资产、净资产规模(转股后)将进一步扩大,财务结构将更趋合理,有利于增强公司资产结构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。

六、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

2019 年,公司注重做好与大股东之间的沟通工作,就公司运营和发展战略等方面积极征求大股东意见和建议。公司完成换届以后,于 2019 年 3 月 29日完成了董事会、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换届工作,并就公司后续发展及新任管理层履职等问题充分征求股东的建议。同时,公司依托股东大会、上市公司 E 互动、投资者电话等互动交流平台,积极建立公开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的投资者关系,加深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、财务状况、业务情况、募投项目进展、未来发展等情况的了解,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